现观庄严论 略义 表解

华智仁波切 著 堪布索达吉 译讲

表 1: 般若 八事(总 5 表)

表 1	: 般	若 八事(总	总5表)						
顶着	礼句			顶礼文殊师利上师!					
	法	泪		已经,或者能够	多抵达,现证诸法离戏智慧的无住涅槃。				
	事才	泪		证悟大乘三圣道(见道、修道、无学道)一切万法无有自性的部分。					
		自性般若	法相	现量证悟诸法离戏智慧的对境。					
		(基般若)	界限	大乘三圣道(见	L道、修道、无学道)。				
			法相	以诠释基道果般若为主的经论,也即以所宣说的名称、词句以及文					
		经典般若	72/14	字,而显现的种种有表色。					
	名		界限	未入道至最后有	育际 。				
般	称		法相	能够抵达现证-	抵达现证一切万法离戏智慧的无住涅槃之法。				
若	分	道般若	事相	以见道、修道、	无学道三道为主的五道。				
	类	Z IX A	界限	真实的角度, 力	て乘圣道开始;				
				假立的角度, 资	ぞ粮道、加行道开始。				
			法相	彻底现证一切几	万 法离戏的究竟无住涅槃智慧。				
		果般若	事相	佛地的如幻智慧	\$.				
			界限	佛地。					
	直	为的 真实角	_	接般若 果般若	陈那论师所说的"智慧度无二,彼慧即善逝。修彼				
	差差	别 假立用		E 典般若	具义故,论道立彼名"的密意,也就是为了表明它				
		真假非		並般若	们之间的主从关系。				
			见观庄严	论》,是以三智、	四加行和法身果八事,以及八事所分细的七十义来				
)	若的。 逼智 法框		→ 人と 一、 、 、 太川 刊)	可可多外,因如形方体及目形方体的粗鞋				
		题句 [一切相智]	-	14 4 74 74 1	间,现见诸法一切如所有性及尽所有性的智慧。 界限 佛位。				
				7年五月	有自性,并依靠圆满、成熟和修炼的方式,来现证空 有自性,并依靠圆满、成熟和修炼的方式,来现证空				
	三智	道智	法相	性的有学道和					
	省	[道相智]:	事相		界限 大乘五道。				
		基智	法框	, - , , , , , , ,	去补特伽罗人我空性的片面智慧。				
		[一切智]:	事相	, , , ,	界限 小乘五道。				
		正等加行	- 法相	为了使三智所证获得自在,而总摄无生三(智)进行修习的菩萨					
		[圆满现观· 切相加行]:		・ 					
		∾4 4H W≂ 41] :	•	龙告正 学加久					
八事		顶加行:	法相						
于	四		事相	**	界限 暖位,至最后有际,无间道。				
	加行		法相	为了使与三智识相同时生起的证悟获得稳固,而次第修习三智之					
		次第加行	石作	相的菩萨瑜伽					
		(新次加行)	· = -		渐悟者,以闻思为主,从资粮道开始;				
			事相	十二种。	界限 修行者,从暖位开始,至最后有际之				
			法 相	 	前(不包括最后有际,无间道。)。 智的菩萨瑜伽。				
		刹那加行:	事相	2011/2	当的音呼响伽。 				
			法相	, , , ,	快得的究竟之果,也即具备众多无漏功德。				
	法身: 事相		12 47411147714	界限 佛地。					
<u> </u>				H/TT º	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\				

表 2: 七十义: 遍智 道智(总5表)

			11 da	以希求或者向往他利	为因而引	日发,并以相应	Z希求菩	是果位为助伴		
		一、发心:	法相	的大乘殊胜意识。						
			事相	本体,分为愿菩提心		是心两种;	界限	小资粮道,		
			• .	比喻,分为二十二种				至佛地。		
		12.16	法相	对于获得大乘发心之义的方法,能够无有错谬地演说的能诠语。						
		二、教授:	事相	以对境分为十种。	界限	相似的教授,				
		- H H N		大 上垂次船 送 六	至佛地之间。					
		三、抉择分 「大乘加行	法相	在大乘资粮道之后生起,为胜解行地所摄,具备五种差别法[特征] 的现观。						
		道]:	事相	四种。	界限	加行道。				
		四、修行所依	法相	某种法界。	71 14)H11XE0				
		「修行所依自		根据能依之法的差别						
	遍	-	事相	分十三种。	界限	· 小暖位,到	小暖位,至最后有际,无间道。			
	智	五、修行所	法相	大乘修行人遺除增益基础的所知[外境]。						
		缘:	事相	十一种。						
	十	六、修行所	法相	菩萨依照某种途径而	趋入修行	于所获得的究竟	成果。			
	法	为:	事相	三种。	界限	, , –				
	:	七、披甲修行	法相	依靠大乘发心,为了						
		[披甲正行]:	古い	种波罗蜜多中,都各						
			事相	三十六种。						
七		八、趋入修行 [趣入正行]: 九、资粮修行 [资粮正行]:	法相	依靠大乘发心,为了获得无上菩提而修持两种利益,并主要以修 所生慧所摄持的趋入大乘行为。						
1+			事相	九种。	界限			. 无间道。		
义			• •	依靠大乘发心,为了获得无上菩提,而修持两种利益,并						
			法相	产生自果大菩提。						
			事相	十七种。 界『	前	面的十五种(资粮),从	人世第一法至		
			学们	, =,,	最	后有际,地资粮与对治资粮在十地。				
		十、定离修行	法相	依靠大乘发心,为了	获得无_	上菩提,修持两	所种利益,	最终必定会		
		[决定出生正		产生遍智。						
		行]:	事相	八种。	界限			-1:		
		一、道智支 分:	法相 事相	以道智的因、本体以 五种。	及果法□ ■ 界限			^{恶。} 际,无间道。		
	道智 十一法:	-		• •		· , · ,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
		二、弟子声闻道[声闻道智 之道相智]:	法相	以摄受所调化的声闻种性,而令其证达声闻道之所缘不可得[声闻 道所证悟的无我空性部分]的菩萨圣智。						
			事相	以对境, 分为声闻圣	男服	大乘五道。				
			学们	不可得智慧[空性智慧]两种。						
		三、独觉道 [独觉道智之 道相智]	法相	以摄受所调化的独觉种性,令其证达独觉道之所缘不可得[独觉道						
			,	所证悟的无我空性部分]的菩萨圣智。 以对境,分为声闻圣道、加行道的						
			事相		界限	大乘五道。				
		四、大乘见道:	法相	不可得智慧[空性智慧]两种。						
			事相			本担口诺6				
				十六种忍骨。						
		五、修道功用	法相							
		[大乘修道作	事相	相 六种。 界限 获得修道的第二刹那,						
		用]:								

表 3: 七十义: 道智 基智(总5表)

	道智 十一法	六、胜解修道:	法相	坚定不移地深信母般若是三 漏修道。	三利[自利	、他利、俱利]之源泉的有			
			事相	二十七种。	界限	自利胜解,二地至七地; 俱利胜解,八地与九地; 他利胜解,十地后得位。			
		七、胜解修道功德[胜解修道胜利]:	法相	佛陀以及上地菩萨,对获得 以及宣说住于其位之功德方		道果位的菩萨生起欢喜, 可一种赞美、承事和称扬。			
			事相	二十七种。	界限	自利胜解,二地至七地; 俱利胜解,八地与九地; 他利胜解,十地后得位。			
			法相	为了利他,将善业转为圆满菩提支分的有漏修道。					
			事相	十二种。	界限	二地至十地。			
	•	九、随喜修道:	法相	对于自他所作善业生起欢喜的有漏修道。					
		ル、 <u></u>	事相	世俗与胜义两种有境。 界限 二地至十地。					
		十、修行修道	法相	成为究竟证悟之因的无漏修道。					
		[引发修道]:	事相	五种。	界限	二地至十地。			
		十一、清净修	法相	成为究竟所断之因的无漏修	道。				
		道:	事相	针对九种修断,分九种。	界限	二地至十地。			
	基智 九法:	一、智不住生死 基智[由智不住	法相	以证悟三世为无有自性的平 萨智慧。	等性之物	智慧, 而灭除生死有边的菩			
		三有之道智]:	事相		界限	大乘五道。			
七十		二、悲不住涅槃 基智[由悲不住	法相	以殊胜发心之力而能灭除寂灭边的智慧。					
义		涅槃之道智]:	事相		界限	大乘五道。			
		三、远基智[于 果般若遥远之	法相	被对基道果三者的相执所束	缚,而	无力对治这些执著的基 智 。			
		一切智]:	事相		界限	小乘五道。			
		四、近基智[于果般若邻近之	法相	证达具备殊胜之方便智慧的	基位[诸	法]无自性智慧。			
		一切智]:	事相		界限	大乘五道。			
		五、所治基智 [所治品之一切	法相	因颠倒执著于基位[诸法]实 的基智。	相而被す	[缚,从而成为菩萨之所断			
		智]:	事相		界限	小乘五道。			
		六、能治基智 [能治品一切	法相	因证悟基位[诸法]无有自性 的智慧。	,从而能	从而能够对治于基位[诸法]之相执			
		- 智]:	事相		界限	大乘五道。			
		七、基智加行	法相	通过断除对于色法等等的耽执,而能间接引发声闻、独觉加的修道。					
		[一切智加行]:	事相	十种。	界限	· 资粮道至十地。			
		八、菩萨加行平	法相	因修持基智加行,从而能断	, i				
		等性[一切智加 行平等性]:	事相	十种加行各有四种,共四十 种。	界限	资粮道至十地。			
		九、基智见道	法相	彻见远离三十二种增益之真	谛,并能	地间接引发小乘见道 。			
		[通达声闻住种 类之见道]:	事相		界限	资粮道至十地。			

表 4: 七十义: 正等加行 顶加行(总5表)

12 7		1人: 五寸加				, Æn ‡‡ `	rel .	
		一、加行相	法相	川行界	所修的对境,或者	ででいる できまる アンファイン アンス アンファイン アンファ アンファ アンファ アンファ アンファ アンファ アンファ アンフ	U •	
		[圆加行所修之行相]:	事相	一百十	七十三种。	界限	识相的角度,资粮道至佛地。	
		二、加行[能	法相	为了初	 扶得自在,而总摄	(三智进行	子修持的(菩萨)瑜伽。	
		修诸加行]:	事相	二十利	† 。	界限	小资粮道,至最后有际,无间道。	
		三、加行功	法相	因修习	可加行而获得的智	时与究竟		
		德:	事相	十四利		界限	大乘资粮道,至佛地。	
		四、加行过	法相	对加行				
		失:	事相	四十分		界限	七地以下。	
	正等加	五、加行性相	法相	_	大乘加行本体或者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
		[加行定相]:	事相	九十一		界限		
		六、大乘顺解	法相	能够和 阶段的		之殊胜法	去,但其体性尚不属于清净善根位	
	加行	脱分:	事相	五种。	·	界限	入道,至获得加行道果位之间。	
	11					·	并以修所生慧为主体的胜解行智	
	+ -	七、大乘顺抉择分:		慧。		界限		
			事相		四种。		暖等四位。	
	法	八、有学不还			下堕有寂任一边际	研定标记	忘的菩萨。	
	:	[有学不退转 相]:	事相		注于加行道、 修道三种。	界限	大乘暖位,至最后有际,无间道。	
		九、生死涅槃	平等	去相	以证悟轮涅二者是	元有自性	,而进行修习的加行。	
		加行[三有涅	槃平	事相		界限	相似的,大乘资粮道开始;	
七		等加行]:	=	严 / 印		クトル	真实的,(三)清净地。	
1+		十、清净刹	法相	能使自	己将来成佛的刹	上之器情	二世间都远离过患。	
义		土加行:	事相	两种。	界限 相似的,	大乘资料	度道开始;殊胜的,(三)清净地。	
		十一、方便善善巧加行:	法相	能了知	行持方便善巧的	十种对境	[十种方便善巧]是应时还是非时的	
			古し			田加	相似的,大乘资粮道开始;	
			事相	十种。		界限	主要的,(三) 清净地。	
		一、暖顶加行	[具足十	法相	暖位所摄的总	摄修习之	,	
		二相状之顶加	- '行]:	事相	十二种。	界限	暖位。	
		二、顶顶加行[福德增		法相	加行道顶位所		修习之殊胜增长阶段。	
		长之顶加行]:	_	事相	十六种。	界限	顶位。	
		三、忍顶加行[坚固顶		法相	对于三智的任		悟,以及不舍众生之利,都已获	
		加行]:	-	古 15	得坚固的顶位。		77 (2)	
	顶加	- - 11	1 /-	事相	两种坚固。	界限	忍位。	
	加	四、世第一法顶加行		法相	对于四种菩萨随		之义,能够一心专注而安住的顶位。	
	行	[心遍住顶加		事相		界限	世第一法位。	
	八	五、见道顶力					别对治的总摄修习殊胜(三智)者。	
	法	行:	事相		针对四种妄念的四种对		界限 见道位。	
		六、修道顶加	」 法相	对于	对于修道所断之妄念,能		能够特别对治的总摄修习殊胜(三智)者。	
	:	行:	事相	针对	四种妄念的四种	对治。	界限 修道位。	
		七、无间顶加	行[无	法相	成为遍智亲因的	」,总摄修	多习殊胜(三智)者。	
		间道之顶加行	-j: ˈ	事相		界限	十地末最后有际,无间道位。	
			法相	颠倒	执著二谛之无知	0		
		八、应遣邪行				界限	未入道,至最后有际,无间道。	
			事相	十六	十六种。		还有一种说法,至七地。	
						1	~ 11 /11 /11 /14 / IL U/U	

表 5: 七十义: 次第加行 刹那加行 果法身 事业 (总 5 表)

12 0	_				4.7 事业(心		\(\frac{1}{2}\)			
		一、布施次第加行: (二、持戒次第加行;					为了(三智之相)能获得稳固,而			
	次	三、忍辱次第加行;四、精进次第加行;五、					以修持	f布施波罗蜜多所摄持的,次		
	第	静虑次第加行	f; 六、t	般若次第加行,五种波		第修习三智之相的菩萨瑜伽。				
	加	罗蜜多加行也	也依此类	推。)		事相		界限 出定		
	行			直念法次第加	• • • •	为了 (<u>」,,</u> (三智之相)能获得稳固,而			
	11		•		随念戒次第	法相				
	1		. ,	, ,	石作		随念佛陀的方式,次第修习			
	+	. , , ,		;十二、随念		二智之	:相的菩萨瑜伽。			
	111	舍次第加行,	随念次	第也依此	类推。)	事相		界限 出定		
	法	十三、无实情	生智次第	法相	为了(三智之	と相)能	获得稳	固,而以证达一切万法真实		
	:	加行[法无性	生自性渐	- 本相	本体无有差别	间的方式	,次第位	修习三智之相的菩萨瑜伽。		
		次加行]:		事相		-	界限 入定			
		法相	在才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			
		7A / H	111.4	, , , , , , , , ,						
		그는 다. 글.	sh la					展了一切无漏法,通达以本体		
		一、非异熟	法相					满之修持,也是刻苦精勤的观		
		刹那加行:		修,达到	女究竟的力量的	计导致的	0			
			事相				界限	十地末最后有际,无间道位。		
				若从何时	 村起能获证最后	6有际的	无间刹	那——以无勤而获的形式成		
		VI 1		熟或者圆	引满的,从法性	当中所	产生的无	后间道, 也即自性中本体原本		
	刹	二、异熟刹	法相	熟或者圆满的,从法性当中所产生的无间道,也即自性中本体原本 无垢的诸无漏白净法之自性,或者以与其不可分离的方式,而成为						
	那	那加行:								
	'		古し	共平平町	的般若波罗蜜多		·			
	加		事相					十地末最后有际,无间道位。		
七	行			在有学道期间,由具备布施等所有道相的行持,而于轮涅诸法如同						
十		二天和刹	法相	梦寐般,住于现空双运之境界,当修持达到究竟之际,则能通达清						
义	四	三、无相刹那加行:	石相	净染污菌	诸法,不存在生	、灭、-	一、异等	萨法相的自性。也就是说,所		
	法			谓最后有	f际之刹那智 慧	责, 也即	一剎那會	能证达上述境界的智慧。		
	:		事相					十地末最后有际,无间道位。		
			1 1	加豆偶为	可状体培出的加			8够现见彼等现象的有境——		
		四、无二刹那加行:								
				意识进行观察,则不能见到有什么境与有境是异体的二相。						
			法相			•				
			<i>С</i> А ДН					方式而存在的。		
				以最后有	育际的一刹那 智	7慧,就負		1实地按照这些特性的存在方		
				式而现见	L,故称之为'	"无二刹	那加行"	•		
			事相				界限	十地末最后有际,无间道位。		
		一、自性身:二、报身:	法相	法界自性	上清净,所有客	尘也清	净的究竟	意灭谛。		
			事相				界限			
			法相	干所调试	· 经众当中,唯干			的色身,并为化身之增上缘。		
	果		事相	4 //1 %:4 %	1//C — 1) · E 1		界限	17日本,并为1日本之情主办。		
	木法		于小日	市报 色 之	→ 榊 上 용 庇 立 /			众多清净与不清净众生的色		
		一儿包	法相	·=	2.增工%別厂2	E, 巡火	1.71 炯加	从多用伊马小用伊从生的巴		
	身 四法:	三、化身:	古し	身。		1	田加			
			事相	四种。	1		界限			
		四、法身:	法相		也之究竟智慧。	1				
			事相	二十一和	中无漏法。		界限			
		事业:	法相	由法身增	曾上缘所产生的	善法功	德。			
				, , ,				作者具有的部分, 佛地;		
				二十七种。		界限	所作之境具有的部分,			
							从未入道开始就存在。			
								//Y/P/ Y/E/TI AH ANUTI TILO		